

類 科：一般民政

科 目：地方政府與政治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依內政部令，臺中縣（市）、臺南縣（市）、高雄縣市，將分別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合併改制為直轄市。請分析縣（市）合併改制後，在實施地方自治或辦理地方自治事項時，與改制前由縣（市）單獨行使的方式有何差異？（25 分）
- 二、請比較地方自治團體所制定的自治條例，與中央政府所制定的法律，二者在制定時機、程序與效力上的不同之處。（25 分）
- 三、請依地方制度法相關規定，分析在地理上相鄰的二個地方自治團體間，所可能會形成的互動關係及其運作方式。（25 分）
- 四、我國地方政府常有「財政狀況不佳」、「收支失衡」等問題。請問目前在相關法制層面上，解決前述問題的規定有那些？而在實作層面上，又應如何落實這些規定？（25 分）